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议价通知书及定向询价结果通知书

(2021)粤0304执22997号之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陈艺宇、朱群霞：

关于申请执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被执行人陈艺宇、朱群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以(2021)粤0304执22997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陈艺宇名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南门墩深惠公路桥侧大都汇大厦C座1901房产（不动产证号：6000607316）。

执行过程中，本院于2021年7月26日经定向查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鹰眼执行综合应用平台查询，上述房产的市场总价为人民币3788111.82元。

因处置变现财产需要，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四条、第七条，现通知各方当事人：

一、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陈艺宇、朱群霞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日内书面提交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南门墩深惠公路桥侧大都汇大厦C座1901房产（不动产证号：6000607316）的议价建议或者双方协商一致的议价结果；

二、逾期未提交议价建议或者双方无法协商一致，本院

将以定向询价结果3788111.82元作为司法网络拍卖的起拍价对上述房产进行司法网络拍卖。

特此通知。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执行法官：许秋泽 联系电话：0755-21981772

执行助理：黄梓峻 联系电话：0755-21981314

本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嘴路8号红树华府A座（红树湾壹号）26层